

股票简称：山东钢铁

证券代码：600022

编号：2024-044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
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《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执行，交易公允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有关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不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一、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原因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、4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》。为充分利用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钢

股份”）销售渠道，提高终端用户销量，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，实现产品效益最大化，根据实际业务需要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拟调整部分销售模式，增加对宝钢股份的产品销售数量，因此需增加 2024 年度公司与宝钢股份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。

（二）增加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

1. 2024 年 6 月 19 日，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作出的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交易客观公允，交易条件公平、合理，促进了交易的规范，没有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。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事项，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同时要求公司关联董事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2. 2024 年 6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3. 2024 年 6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

4.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(三) 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预计金额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年初预计数 (万元)	本次增加 数(万元)	增加后年 度预计数 (万元)	占同类业 务比例 (%)	年初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累计 已发生的交易 金额(万元)
向关联方销售 商品、提供劳 务等	宝山钢铁股 份有限公司	300,000	1,200,000	1,500,000	16.67%	38,307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关联方介绍

宝钢股份成立于2000年2月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885号，注册资本222.62亿元。法人代表邹继新，经营范围：危险化学品生产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；危险废物经营；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；港口经营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道路危险货物运输；特种设备制造；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；钢、铁冶炼；钢压延加工；常用有色金属冶炼；有色金属压延加工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金属矿石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再生资源销售；销售代理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基础化学原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）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；

运输设备租赁服务；船舶租赁；特种设备出租；绘图、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；绘图、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；企业管理咨询；环境保护监测；招投标代理服务；机动车修理和维护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。

财务状况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376,051 百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,325 百万元；2023 年度，营业收入 344,500 百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,944 百万元。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，总资产 375,325 百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,774 百万元；2024 年一季度，营业收入 80,814 百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,926 百万元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宝钢股份系本公司关联自然人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董事的法人单位。

（三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

宝钢股份目前生产经营正常，财务状况良好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公司本次增加与宝钢股份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等，为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交易事项，属于正常业务往来。

依据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包括：市场化原则，按不高于或不低于与其他第

三方接受、提供同类产品的价格；公平合理原则。国家有明确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；国家没有明确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；没有市场参照价格的按照社会招标程序公开招标确定；不适于招标的一事一议，按合理价格确定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以上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，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；通过专业化协作，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，减少经营支出，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。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，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结果无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，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1日